

# 東南科技大學防疫期間學生專業實務實習替代修課作業要點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制訂通過 (109.3.31)

## 一、目的：

因應本校執行學生專業實務實習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期間，實習單位因故停止學生實習課程，為延續學生專業實務實習課程之完整性，必要時提供學生返校修課替代，特訂定本要點。

## 二、實施對象：

大學部各系學生參加學期或學年「專業實務實習」課程，實習單位因防疫期間停止學生實習課程，並經指導老師轉介輔導仍未能媒合適當實習機構者，且經系專業實務實習委員會審議通過之個案學生。

## 三、替代修課課程：

各系應提供現有與專業實務實習課程內涵相關之專業課程供學生選修，個案學生之專業實務實習指導老師得依學生之實習屬性輔導學生選課。

## 四、替代修課方案：

系專業實務實習指導老師應依學生專業實務實習課程內容，與學生討論系現有專業課程屬性及其輔導選課，於學生專業實習學分時數證明申請表填寫替代修課方案，提系專業實務實習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

## 五、替代修課及專業實務實習課程學分：

- (一) 替代修課學分以補足專業實務實習課程學期(9 學分)或學年(18 學分)為原則。
- (二) 替代修課學分計算以返校修課之時數占該課程總時數比率計算。
- (三) 學生於實習單位實習學分採計，以實習時數每 80 小時為 1 學分。
- (四) 學生於申請替代修課時，需提出防疫期間學生專業實習學分時數證明申請表，供系專業實務實習委員會計算需補足之學分數。

## 六、替代修課及專業實務實習課程考核：

- (一) 替代修課成績考核依各修課之課程評量方式評定成績。
- (二) 學生專業實務實習成績考評依據本校「學生專業實務實習辦法」第 8 條第二款規定：學生於實習期間成績評核，由企業主管與學校指導老師共同參與並評定成績。

## 七、替代修課輔導：

由系原先安排之專業實務(校外)實習指導老師擔任，並填寫學生專業實務實習替代修課輔導表。

## 八、其他：

防疫期間學生專業實務實習替代修課作業之學生資格審核、實習時間計算、課程學分計算、成績評核…等，依各專業課程之性質，由各系專業實務實習委員會審議執行。

##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可後施行，修正時亦同。